

胡永芬／台北報導

楊茂林家的客廳沒有沙發、茶几、電視這些「客廳」的配備，空間被堆滿了他的畫材畫具，地上散放著他兒子的玩具，兩面牆上是他正在進行中的畫，他的客廳就是他的工作室。

這個客廳與工作室功能輪替使用的場域，也是全家人分時段輪流使用的地方，屬於楊茂林作畫的時間，是晚上十點，孩子們上床睡覺以後，至隔天清晨六點，六點以後是楊茂林的母親起床做運動的地方，也是他上床睡覺的時間。一直到中午一點鐘起床，他在這裡看報紙、吃飯、發呆、不斷地喝斥在屋子裡作亂的兒子，或是在屋子裡踱步繞著圈子思考；天近黃昏，他會給一整天待在屋子裡的自己放放風，到市場裡買菜，看人來人往，或是天熱時搭上冷氣公車繞一圈再回家。

「我很喜歡到菜市場買菜，到街上看人，覺得很溫馨、很有親切感，可以東張西望看到很多人，又可以什麼人都不理，也沒有人會來煩

藝術家工房
系列3

6:00晨翌~10:00晚每 室畫變廳客把 林茂楊

「他說：『我習慣在走路、坐公車的時候思考。』」

天黑回到家，好好吃一餐晚餐，看完新聞，繼續罵孩子，一直到十點。楊茂林在這個屋子裡日復一日地這麼過了十六年。

十點以後開始準備工作，先是收拾丟了滿地的玩具，把孩子做功課的折疊椅收起來。掃地或是釘畫布的折疊椅收起來。掃地或是釘畫布，「這是畫圖之前的暖身動作」，他說。前幾年孩子還小的時候，會趁著白天他睡覺時，在畫布不顯眼的角落上偷偷地鬼畫符，他還要先找到被「做手脚」的地方重新改好，隔天記得把孩子臭罵一頓，然後開始與兩面牆三百號、五百號的大畫布奮戰一夜，直到黎明，「每天早上看著太陽為我升起，然後感覺到很滿足也很疲勞地去睡覺！」因此他的工作室兼客廳，是全家使用率最飽和的地方。

← 楊茂林的客廳是他的畫室，也是全家人共同分時段使用的空間。

(盧樟祺攝影)

